

上海润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补充协议有效期事宜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20年7月13日，上海润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润欣科技”或“公司”）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补充协议有效期的议案》，为了保证未来公司全资子公司润欣勤增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润欣勤增”）出售其持有的 Upkeen Global Investments Limited（以下简称“Upkeen Global”）以及 Fast Achieve Ventures Limited（以下简称“Fast Achieve”）股权能顺利交割，同意将补充协议有效期至2020年7月30日变更至2020年12月31日，同意润欣勤增与各方签署约定有效期变更的《补充协议之补充协议》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《补充协议》有效期延期事宜

2020年5月22日、2020年6月22日，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、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<补充协议>的有效期延期事宜的议案》，为了保证未来润欣勤增出售其持有的 Upkeen Global Investment Limited 以及 Fast Achieve Ventures Limited 股权能顺利交割，董事会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《补充协议》的有效期延期事宜，包括但不限于与相关方就《补充协议》的协议有效期延期事项签订补充协议或相关文件等。根据《补充协议》的相关约定，《补充协议》的有效期至2020年7月30日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0年5月26日、2020年6月22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<补充协议>有效期延期事宜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35）、《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36）。

二、关于补充协议有效期的具体变更

为保证未来润欣勤增出售其持有的 Upkeen Global Investment Limited 以及 Fast Achieve Ventures Limited 股权能顺利交割，各方基于平等互利原则并经友好协商，拟将《补充协议》有效期至 2020 年 7 月 30 日变更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。

经审议，公司董事会同意上述有效期变更事宜，同意润欣勤增就《补充协议》与各相关方签署《补充协议之补充协议》，将协议有效期由原约定“协议有效期至 2020 年 7 月 30 日”修改为“协议有效期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”。

同日，润欣勤增就《补充协议》与 Zenith Legend Limited 及袁怡签署《关于 Upkeen Global Investment Limited, Upstar Technology (HK) Limited 及全芯科微电子科技（深圳）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补充协议之补充协议》，与 Richlong Investment Development Limited、唐雪梅及袁怡签署《关于 Fast Achieve Ventures Limited, Upstar Technology (HK) Limited 及全芯科微电子科技（深圳）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补充协议之补充协议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署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润欣勤增与 Zenith Legend Limited 及袁怡签署《关于 Upkeen Global Investment Limited, Upstar Technology (HK) Limited 及全芯科微电子科技（深圳）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补充协议之补充协议》；
- 3、润欣勤增与 Richlong Investment Development Limited、唐雪梅及袁怡签署《关于 Fast Achieve Ventures Limited, Upstar Technology (HK) Limited 及全芯科微电子科技（深圳）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补充协议之补充协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润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7月13日